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1 页 共 13 页

委托单位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句容经济开发区姚徐村

样品类型 焚烧炉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182567CDBA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2 页 共 13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
6.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
7.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
8.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10.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
11.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12.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内部质量控制等，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13. 检测结果中带有“L”、“ND”或者“<”，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

邮政编码：215134

采样人员：吉峻山、李志顺

签发：

编制：

签发人姓名：

审核：

签发日期：

2025/12/20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3 页 共 13 页

附：检测布点图



说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4 页 共 13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焚烧炉废气			
采样点位名称	1#焚烧炉			
采样日期	2025-12-10	检测日期	2025-12-10~2025-12-13	
排气筒高度/m	80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SURB25106015	锡	第 1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ND
			排放速率 kg/h	/
第 2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ND	
		排放速率 kg/h	/	
第 3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ND	
		排放速率 kg/h	/	
SURB25106015/016/017		平均值	实测浓度 mg/m ³	ND
			排放速率 kg/h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5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B25106015	镉、铊	第 1 次	镉实测浓度 mg/m ³	ND
			镉排放浓度 mg/m ³	ND
			镉排放速率 kg/h	/
			铊实测浓度 mg/m ³	ND
			铊排放浓度 mg/m ³	ND
			铊排放速率 kg/h	/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ND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ND
			加和排放速率 kg/h	/
SURB25106016	镉、铊	第 2 次	镉实测浓度 mg/m ³	ND
			镉排放浓度 mg/m ³	ND
			镉排放速率 kg/h	/
			铊实测浓度 mg/m ³	ND
			铊排放浓度 mg/m ³	ND
			铊排放速率 kg/h	/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ND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ND
			加和排放速率 kg/h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6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B25106017		镉、铊	第 3 次	镉实测浓度 mg/m ³	ND	---
				镉排放浓度 mg/m ³	ND	---
				镉排放速率 kg/h	/	---
				铊实测浓度 mg/m ³	ND	---
				铊排放浓度 mg/m ³	ND	---
				铊排放速率 kg/h	/	---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ND	---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ND	---
				加和排放速率 kg/h	/	---
SURB25106015/0 16/017		镉、铊	平均值	镉实测浓度 mg/m ³	ND	---
				镉排放浓度 mg/m ³	ND	---
				镉排放速率 kg/h	/	---
				铊实测浓度 mg/m ³	ND	---
				铊排放浓度 mg/m ³	ND	---
				铊排放速率 kg/h	/	---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ND	---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ND	0.1
				加和排放速率 kg/h	/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7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B25106015	锑、砷、铅、 铬、钴、铜、 锰、镍	第 1 次	铬实测浓度 mg/m ³	2.52×10 ⁻³
			铬排放浓度 mg/m ³	2.40×10 ⁻³
			铬排放速率 kg/h	1.43×10 ⁻⁴
			钴实测浓度 mg/m ³	2.86×10 ⁻⁴
			钴排放浓度 mg/m ³	2.72×10 ⁻⁴
			钴排放速率 kg/h	1.63×10 ⁻⁵
			锰实测浓度 mg/m ³	2.28×10 ⁻³
			锰排放浓度 mg/m ³	2.17×10 ⁻³
			锰排放速率 kg/h	1.30×10 ⁻⁴
			镍实测浓度 mg/m ³	0.0124
			镍排放浓度 mg/m ³	0.0118
			镍排放速率 kg/h	7.05×10 ⁻⁴
			铅实测浓度 mg/m ³	1.94×10 ⁻³
			铅排放浓度 mg/m ³	1.85×10 ⁻³
			铅排放速率 kg/h	1.10×10 ⁻⁴
			砷实测浓度 mg/m ³	3.12×10 ⁻⁴
			砷排放浓度 mg/m ³	2.97×10 ⁻⁴
			砷排放速率 kg/h	1.77×10 ⁻⁵
			锑实测浓度 mg/m ³	5.26×10 ⁻⁵
			锑排放浓度 mg/m ³	5.01×10 ⁻⁵
			锑排放速率 kg/h	2.99×10 ⁻⁶
			铜实测浓度 mg/m ³	3.40×10 ⁻⁴
			铜排放浓度 mg/m ³	3.24×10 ⁻⁴
			铜排放速率 kg/h	1.93×10 ⁻⁵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0.0201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0.0192
			加和排放速率 kg/h	1.14×10 ⁻³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8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B25106016	锑、砷、铅、 铬、钴、铜、 锰、镍	第 2 次	铬实测浓度 mg/m ³	1.86×10 ⁻³
			铬排放浓度 mg/m ³	1.71×10 ⁻³
			铬排放速率 kg/h	1.36×10 ⁻⁴
			钴实测浓度 mg/m ³	ND
			钴排放浓度 mg/m ³	ND
			钴排放速率 kg/h	/
			锰实测浓度 mg/m ³	2.15×10 ⁻³
			锰排放浓度 mg/m ³	1.97×10 ⁻³
			锰排放速率 kg/h	1.57×10 ⁻⁴
			镍实测浓度 mg/m ³	1.15×10 ⁻³
			镍排放浓度 mg/m ³	1.06×10 ⁻³
			镍排放速率 kg/h	8.39×10 ⁻⁵
			铅实测浓度 mg/m ³	1.62×10 ⁻³
			铅排放浓度 mg/m ³	1.49×10 ⁻³
			铅排放速率 kg/h	1.18×10 ⁻⁴
			砷实测浓度 mg/m ³	ND
			砷排放浓度 mg/m ³	ND
			砷排放速率 kg/h	/
			锑实测浓度 mg/m ³	ND
			锑排放浓度 mg/m ³	ND
			锑排放速率 kg/h	/
			铜实测浓度 mg/m ³	2.26×10 ⁻⁴
			铜排放浓度 mg/m ³	2.07×10 ⁻⁴
			铜排放速率 kg/h	1.65×10 ⁻⁵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7.01×10 ⁻³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6.44×10 ⁻³
			加和排放速率 kg/h	5.11×10 ⁻⁴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9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B25106017	锑、砷、铅、 铬、钴、铜、 锰、镍	第 3 次	铬实测浓度 mg/m ³	8.84×10 ⁻⁴
			铬排放浓度 mg/m ³	8.26×10 ⁻⁴
			铬排放速率 kg/h	5.97×10 ⁻⁵
			钴实测浓度 mg/m ³	ND
			钴排放浓度 mg/m ³	ND
			钴排放速率 kg/h	/
			锰实测浓度 mg/m ³	2.77×10 ⁻⁴
			锰排放浓度 mg/m ³	2.59×10 ⁻⁴
			锰排放速率 kg/h	1.87×10 ⁻⁵
			镍实测浓度 mg/m ³	5.24×10 ⁻⁴
			镍排放浓度 mg/m ³	4.90×10 ⁻⁴
			镍排放速率 kg/h	3.54×10 ⁻⁵
			铅实测浓度 mg/m ³	1.60×10 ⁻³
			铅排放浓度 mg/m ³	1.50×10 ⁻³
			铅排放速率 kg/h	1.08×10 ⁻⁴
			砷实测浓度 mg/m ³	ND
			砷排放浓度 mg/m ³	ND
			砷排放速率 kg/h	/
			锑实测浓度 mg/m ³	ND
			锑排放浓度 mg/m ³	ND
			锑排放速率 kg/h	/
			铜实测浓度 mg/m ³	ND
			铜排放浓度 mg/m ³	ND
			铜排放速率 kg/h	/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3.28×10 ⁻³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3.08×10 ⁻³
			加和排放速率 kg/h	2.22×10 ⁻⁴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10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B25106015/0 16/017	锑、砷、铅、 铬、钴、铜、 锰、镍	平均值	铬实测浓度 mg/m ³	1.75×10 ⁻³	---
			铬排放浓度 mg/m ³	1.65×10 ⁻³	---
			铬排放速率 kg/h	1.13×10 ⁻⁴	---
			钴实测浓度 mg/m ³	9.80×10 ⁻⁵	---
			钴排放浓度 mg/m ³	9.33×10 ⁻⁵	---
			钴排放速率 kg/h	5.43×10 ⁻⁶	---
			锰实测浓度 mg/m ³	1.57×10 ⁻³	---
			锰排放浓度 mg/m ³	1.47×10 ⁻³	---
			锰排放速率 kg/h	1.02×10 ⁻⁴	---
			镍实测浓度 mg/m ³	4.69×10 ⁻³	---
			镍排放浓度 mg/m ³	4.45×10 ⁻³	---
			镍排放速率 kg/h	2.75×10 ⁻⁴	---
			铅实测浓度 mg/m ³	1.72×10 ⁻³	---
			铅排放浓度 mg/m ³	1.61×10 ⁻³	---
			铅排放速率 kg/h	1.12×10 ⁻⁴	---
			砷实测浓度 mg/m ³	ND	---
			砷排放浓度 mg/m ³	ND	---
			砷排放速率 kg/h	/	---
			锑实测浓度 mg/m ³	2.42×10 ⁻⁵	---
			锑排放浓度 mg/m ³	2.34×10 ⁻⁵	---
			锑排放速率 kg/h	9.97×10 ⁻⁷	---
			铜实测浓度 mg/m ³	2.22×10 ⁻⁴	---
			铜排放浓度 mg/m ³	2.10×10 ⁻⁴	---
			铜排放速率 kg/h	1.19×10 ⁻⁵	---
			加和实测浓度 mg/m ³	0.0101	---
			加和排放浓度 mg/m ³	9.57×10 ⁻³	1.0
			加和排放速率 kg/h	6.24×10 ⁻⁴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11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SURB25106012	汞	第 1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0.0038	---	
SURB25106013			第 2 次	排放浓度 mg/m ³	0.0036	---
				排放速率 kg/h	2.16×10 ⁻⁴	---
		SURB25106014		第 3 次	实测浓度 mg/m ³	0.0037
排放浓度 mg/m ³			0.0034		---	
排放速率 kg/h			2.70×10 ⁻⁴		---	
SURB25106012/0 13/014		平均值	实测浓度 mg/m ³	0.0075	---	
			排放浓度 mg/m ³	0.0070	---	
			排放速率 kg/h	5.07×10 ⁻⁴	---	
				实测浓度 mg/m ³	0.0050	---
				排放浓度 mg/m ³	0.0047	0.05
				排放速率 kg/h	3.31×10 ⁻⁴	---
参照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含修改单））表 4 生活垃圾焚烧炉排放烟气中污染物限值					
备注：						
1."---"表示客户提供参照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基准含氧量 11%，此信息由受检单位提供。						
3."/"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12 页 共 13 页

表 2:

检测方法 & 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 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 检出限	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
焚烧炉废气	镉、铊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镉 0.000008mg/m ³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 ICP-MS ） NexION 1000G
			铊 0.000008mg/m ³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		铬 0.0003mg/m ³	
			钴 0.000008mg/m ³	
			锰 0.00007mg/m ³	
			镍 0.0001mg/m ³	
			铅 0.0002mg/m ³	
			砷 0.0002mg/m ³	
			锑 0.00002mg/m ³	
		铜 0.0002mg/m ³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 543-2009	0.0025mg/m ³	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208U
	锡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0.0003mg/m ³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 ICP-MS ） NexION 1000G

报告结束

附录

报告编号 A2240809834160C-7

第 13 页 共 13 页

附录：焚烧炉废气烟气参数

检测点:1#焚烧炉						
样品编号	烟温℃	流速 m/s	截面 m²	含湿量%	含氧量%	标干流量 m³/h
SURB25106012	143.2	10.4	2.8000	17.7	10.5	56840
SURB25106013	141.7	13.3	2.8000	17.6	10.1	72962
SURB25106014	152.4	12.5	2.8000	16.7	10.3	67573
SURB25106015	143.2	10.4	2.8000	17.7	10.5	56840
SURB25106016	141.7	13.3	2.8000	17.6	10.1	72962
SURB25106017	152.4	12.5	2.8000	16.7	10.3	67573

附录结束